

正本

恒洁卫浴营销运营总部项目涉地铁保护
安全监测服务采购项目

询价响应文件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4日

目录

1.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1
2.“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生成的完整查询报告	4
3.上一年度财务审计	46
4.在“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行业诚信管理系统”备案登记的证明文件	108
5.资格声明函及满足项目要求所需的资质证书	109
资格声明函	109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110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 CMA	111
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11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112
7.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11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13
8.报价表	114
9.承诺书	115



1.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756971042J

证照编号: 00000000202410300006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
获取市场主体
信用信息、许可
、经营信息、注
册等多地服务。

名称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8879.0000万元整
类 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3年11月27日
法定代表人 武浩	住 所 上海市杨浦区永丰路38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勘察; 建设工程施工; 测绘服务;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 文物保护工程设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建设工程设计; 工程技术服务(勘察、设计、监理除外); 工程管理服务; 地质勘查技术服务; 土壤污染防治服务; 水利污染治理; 水土流失防治服务; 地质灾害防治服务; 房屋拆迁服务; 软件开发; 物业管理; 租赁服务; 其他营利性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 年 10 月 30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企业更名文件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企业更名及启用新印章的公告

基于企业战略发展的要求，经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
我公司名称作如下变更：

原全称：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新全称：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 称：上勘集团

地 址：上海市杨浦区水丰路 38 号上勘大厦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公司《营业执照》按相关规定已完成名称变更，公司相关业务资质证书等其他文件正同步完成更名手续。更名后，公司业务主体与法律关系不变，原全部资产、资质、业务、人员、义务、权利、债权、债务等全部由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继承；原签订的合同由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继续执行，原有的业务关系、服务承诺不变。

2. 自 2023 年 9 月 26 日起，公司正式启用新印章。



特此公告。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26 日

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NO. 0000000320230921001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756971042J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查,你提交的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迁入登记(原企业名称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后企业名称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请自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第10个工作日到我局换领营业执照。

注册官:

魏岷



注 本文书一式二份,一份送达申请人,一份登记机关留存。
此份送达申请人。



2.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生成的完整查询报告
（报告生成时间需在本询价邀请发出之日起至开标日期之间）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230756971042J
报告编号：2025112816312681579M39



报告生成日期	2025年11月28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756971042J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武浩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3-11-27
住所	上海市场浦区水丰路38号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49条	诚实守信	7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14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5年11月28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 5.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严重失信、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正文



核验码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登记注册基础信息

|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756971042J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武浩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3-11-27
住所: 上海市杨浦区永丰路38号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49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梯11沪P80722(25) 第 1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证书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梯11沪P80722(25)
许可决定日期: 2025-06-17
有效期自: 2025-06-17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无
许可机关: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MB2F3067XN
数据来源单位：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MB2F3067XN
码：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梯11沪P80728(25) 第 2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证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梯11沪P80728(25)
许可决定日期： 2025-06-17
有效期自： 2025-06-17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无
许可机关：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MB2F3067XN
数据来源单位：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MB2F3067XN
码：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梯11沪P76701(25) 第 3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证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梯11沪P76701(25)
许可决定日期： 2025-02-11

有效期自：2025-02-11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无
许可机关：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MB2F3067XN
数据来源单位：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MB2F3067XN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梯11沪P76243(25) 第4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证名称：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梯11沪P76243(25)
许可决定日期：2025-01-20
有效期自：2025-01-20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无
许可机关：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MB2F3067XN
数据来源单位：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MB2F3067XN

| 行政许可



第5页 共41页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沪)建检专字第20240052号	第 5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许可	
许可证书名称:	——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5-01-02	
有效期自:	2025-01-02	
有效期至:	2029-10-28	
许可内容:	主体结构及装饰装修,地基基础	
许可机关: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3589258689	
数据来源单位: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3589258689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梯11沪P67250(24)	第 6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证书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梯11沪P67250(24)	
许可决定日期:	2024-06-28	
有效期自:	2024-06-28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无	
许可机关: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MB2F3067XN	

数据来源单位: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MB2F3067XN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梯11沪P67249(24) 第 7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证书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梯11沪P67249(24)
许可决定日期: 2024-06-28
有效期自: 2024-06-28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无
许可机关: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MB2F3067XN
数据来源单位: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MB2F3067XN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杨浦人社工时审(2024)第116号 第 8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准予企业实行其他工作时间制度决定书
许可证书名称: 准予企业实行其他工作时间制度决定书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杨浦人社工时审(2024)第116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24-05-28



第 7 页 共 41 页

有效期自: 2024-06-01
有效期至: 2026-05-31
许可内容: 企业实行其他工作时间制度审批
许可机关: 上海市杨浦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110685526717J
数据来源单位: 上海市杨浦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110685526717J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梯11沪P62228(24) 第 9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证书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梯11沪P62228(24)
许可决定日期: 2024-03-01
有效期自: 2024-03-01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无
许可机关: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MB2F3067XN
数据来源单位: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MB2F3067XN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310020241110005 第 10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



许可证书名称：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310020241110005
许可决定日期：2024-01-30
有效期自：2024-01-30
有效期至：2029-01-29
许可内容：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甲级资质审批-新设
许可机关：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0024251090
数据来源单位：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0024251090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310020241210006 第 11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
许可证书名称：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310020241210006
许可决定日期：2024-01-30
有效期自：2024-01-30
有效期至：2029-01-29
许可内容：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甲级资质审批-新设
许可机关：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0024251090
数据来源单位：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第 9 页 共 41 页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0024251090
码：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310020241210005 第 12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
许可证书名称：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310020241210005
许可决定日期：2024-01-30
有效期自：2024-01-30
有效期至：2029-01-29
许可内容：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资质甲级新立
许可机关：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0024251090
数据来源单位：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0024251090
码：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梯11沪P61508(24)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证书名称：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梯11沪P61508(24)
许可决定日期：2024-01-29
有效期自：2024-01-29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无
许可机关：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MB2F3067XN
数据来源单位：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MB2F3067XN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梯11沪K11215(23) 第 14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证名称：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梯11沪K11215(23)
许可决定日期：2023-11-24
有效期自：2023-11-24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无
许可机关：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MB2F3067XN
数据来源单位：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MB2F3067XN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梯11沪K11213(23)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证书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梯11沪K11213(23)
许可决定日期: 2023-11-24
有效期自: 2023-11-24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无
许可机关: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MB2F3067XN
数据来源单位: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MB2F3067XN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梯11沪K11212(23) 第 16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证书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梯11沪K11212(23)
许可决定日期: 2023-11-24
有效期自: 2023-11-24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无
许可机关: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MB2F3067XN
数据来源单位: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MB2F3067XN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梯11沪807282(23)	第 17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证书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梯11沪807282(23)	
许可决定日期:	2023-11-24	
有效期自:	2023-11-24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无	
许可机关: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MB2F3067XN	
数据来源单位: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MB2F3067XN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梯11沪K11214(23)	第 18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证书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梯11沪K11214(23)	
许可决定日期:	2023-11-24	
有效期自:	2023-11-24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无
许可机关：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MB2F3067XN
数据来源单位：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MB2F3067XN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梯11沪K11211(23) 第19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证书名称：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梯11沪K11211(23)
许可决定日期：2023-11-24
有效期自：2023-11-24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无
许可机关：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MB2F3067XN
数据来源单位：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MB2F3067XN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梯11沪B07283(23) 第20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证书名称：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梯11沪807283(23)
许可决定日期：2023-11-24
有效期自：2023-11-24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无
许可机关：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MB2F3067XN
数据来源单位：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MB2F3067XN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梯11沪K11216(23)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证书名称：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梯11沪K11216(23)
许可决定日期：2023-11-24
有效期自：2023-11-24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无
许可机关：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MB2F3067XN
数据来源单位：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MB2F3067XN

第 21 条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沪奉绿容许〔2023〕554号 第 22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行政许可决定书
许可证书名称：普通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3-11-14
有效期自：2023-11-14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关于准予临时使用航南公路望园路东侧部分公共绿地的行政许可决定
许可机关：上海市奉贤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2266987856544
数据来源单位：上海市奉贤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2266987856544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沪)JZ安许证字〔2014〕161761 第 23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对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的许可
许可证书名称：——
许可类别：核准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3-06-29
有效期自：2023-06-29
有效期至：2026-06-28
许可内容：建筑施工
许可机关：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3589258689
数据来源单位：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3589258689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沪自资规乙字23310058 第 24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城乡规划编制乙级资质证书
许可证书名称： 城乡规划编制乙级资质证书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沪自资规乙字23310058
许可决定日期： 2023-04-10
有效期自： 2023-04-10
有效期至： 2028-04-09
许可内容： 镇、20万现状人口以下城市总体规划的编制；镇、登记注册所在地城市和100万现状人口以下城市相关专项规划的编制；详细规划的编制；乡、村庄规划的编制；建设工程项目规划选址的可行性研究
许可机关： 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0024251090
数据来源单位： 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0024251090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0051230300041 第 25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内河通航水域水上水下施工作业
许可证书名称： ——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3-04-04
有效期自: 2023-04-04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许可
许可机关: 青浦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1180024763521
数据来源单位: 上海市交通委员会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002421191K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乙测资字31502626 第 25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测绘资质证书
许可证名称: ——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3-03-13
有效期自: 2023-03-13
有效期至: 2028-03-12
许可内容: 乙级: 大地测量(不得从事二等及以上水准、三角、天文测量;不得从事B级及以上卫星定位测量;不得从事专业重力测量;不得承担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建设和坐标参考框架服务); 测绘航空摄影(不得承揽两个及以上省级行政区域范围的项目); 海洋测绘(不得从事深度基准测量、海图编制;不得从事连片区域100平方千米及以上的海岸地形测量、水深测量、水文观测、海洋工程测量和扫海测量); 地理编制(不得从事世界和中国政区地图、超出省级行政区域范围的教学地图编制)。***
许可机关: 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0024251090
数据来源单位: 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0024251090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甲测资字31100513 第 27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测绘资质证书
许可证书名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2-09-28
有效期自：2022-09-28
有效期至：2027-09-27
许可内容：甲级：摄影测量与遥感、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工程。***
许可机关：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0024251090
数据来源单位：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0024251090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梯11沪K06405(22) 第 28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证书名称：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梯11沪K06405(22)
许可决定日期：2022-06-16
有效期自：2022-06-16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无
许可机关：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MB2F3067XN
数据来源单位：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MB2F3067XN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梯11沪K06407(22) 第 29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证书名称：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梯11沪K06407(22)
许可决定日期：2022-06-16
有效期自：2022-06-16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无
许可机关：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MB2F3067XN
数据来源单位：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MB2F3067XN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梯11沪K06408(22)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证书名称：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梯11沪K06408(22)
许可决定日期：2022-06-16
有效期自：2022-06-16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无
许可机关：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MB2F3067XN
数据来源单位：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MB2F3067XN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梯11沪K06404(22)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证书名称：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梯11沪K06404(22)
许可决定日期：2022-06-16
有效期自：2022-06-16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无
许可机关：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MB2F3067XN
数据来源单位：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MB2F3067XN

第 31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梯11沪K06406(22)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证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梯11沪K06406(22)
许可决定日期: 2022-06-16
有效期自: 2022-06-16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无
许可机关: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MB2F3067XN
数据来源单位: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MB2F3067XN

第 32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梯11沪K06409(22)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证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梯11沪K06409(22)
许可决定日期: 2022-06-16
有效期自: 2022-06-16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无
许可机关: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第 33 条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MB2F3067XN
数据来源单位: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MB2F3067XN
码: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乙测资字31500261 第 34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测绘资质证书
许可证书名称: ---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1-11-25
有效期自: 2021-11-25
有效期至: 2026-11-24
许可内容: \u200b乙级: 摄影测量与遥感(不得承揽两个及以上省级行政区域范围的项目, 线状项目除外)、地理信息系统工程(不得承揽两个及以上省级行政区域范围的项目)。***
许可机关: 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0024251090
数据来源单位: 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0024251090
码: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甲测资字31100063 第 35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测绘资质证书
许可证书名称: ---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1-11-08
有效期自：2021-11-08
有效期至：2026-11-07
许可内容：甲级：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
许可机关：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0024251090
数据来源单位：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0024251090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0051210900010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内河通航水域水上水下施工作业
许可证书名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1-09-10
有效期自：2021-09-10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许可
许可机关：青浦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1180024763521
数据来源单位：上海市交通委员会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002421191K

第 36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A231023518 第 37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许可
许可证书名称: ——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1-05-26
有效期自: 2021-05-26
有效期至: 2026-05-25
许可内容: 给水工程专业乙级,排水工程专业乙级,道路工程专业乙级,桥梁工程专业乙级,建筑工程专业甲级,环境工程设计专项(污染修复工程)乙级
许可机关: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3589258689
数据来源单位: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3589258689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沪司审(0282-11)字(2021)4376号 第 38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关于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司法鉴定许可证申请注销的准予行政审批决定书
许可证书名称: 关于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司法鉴定许可证申请注销的准予行政审批决定书
许可类别: 其他-注销登记
许可编号: 沪司审(0282-11)字(2021)4376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21-04-27
有效期自: 2021-04-27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准予行政审批决定书沪司审（0282-11）字（2021）4376号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我们于2021年4月19日受理你（你单位）向上海市司法局提出的司法鉴定许可证申请注销的申请及提交的申请材料。经审查，认为你（你单位）提出的该项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标准），根据《司法鉴定机构登记管理办法》第27条的规定，本机关决定准予注销。请你（你单位）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10日内，持本决定书和本人身份证件（或单位信函）到本机关领取行政审批证件。特此告知。（上海市司法局行政审批专用章）2021年4月27日

许可机关：上海市司法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002420455M

数据来源单位：上海市司法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002420455M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沪宝绿容许（2021）234号 第 39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沪宝绿容许[2021]234号

许可证名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1-04-23

有效期自：2021-04-23

有效期至：2021-04-23

许可内容：轨道交通十八号线二期崆崆路站水文地质勘察

许可机关：宝山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113002452449N

数据来源单位：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6810339315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D231253836 第 40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许可
许可证书名称: ——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1-01-18
有效期自: 2021-01-18
有效期至: 2026-01-17
许可内容: 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二级,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一级,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二级,专业承包特种工程(建筑物纠偏和平移)不分级,专业承包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不分级
许可机关: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3589258689
数据来源单位: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3589258689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13832020122513146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交通建设工程合同登记备案新办
许可证书名称: ——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0-04-27
有效期自: 2020-04-27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许可
许可机关: 上海市交通委员会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002421191K



数据来源单位：上海市交通委员会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002421191K
码：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沪路政宝山3016-(2018)07011号 第 42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上海市路政管理行政许可证
许可证书名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沪路政宝山3016-(2018)07011号
许可决定日期：2019-12-02
有效期自：2019-12-02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轨道交通18号线二期勘探工程
许可机关：宝山区交通委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113MB2F3120X0
数据来源单位：上海市交通委员会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002421191K
码：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沪路政宝山3016-(2018)07028号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上海市路政管理行政许可证
许可证书名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沪路政宝山3016-(2018)07028号
许可决定日期：2019-12-02
有效期自：2019-12-02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轨道交通18号线二期勘探工程
许可机关：宝山区交通委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113MB2F3120X0
数据来源单位：上海市交通委员会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002421191K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沪路政宝山3016-(2018)07009号 第 44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上海市路政管理行政许可证
许可证书名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沪路政宝山3016-(2018)07009号
许可决定日期：2019-12-02
有效期自：2019-12-02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轨道交通18号线二期勘探工程
许可机关：宝山区交通委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113MB2F3120X0
数据来源单位：上海市交通委员会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000002421191K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空 第 45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空
许可证名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19-03-11
有效期自：2019-03-11
有效期至：2099-01-01
许可内容：占用、挖掘城市道路许可
许可机关：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520100MB1625002F
数据来源单位：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520100MB1625002F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厦测成果决字〔2018〕36号 第 46 条
许可有效期：——
许可决定日期：2018-10-11
许可截止日期：2099-12-31
许可内容：使用属于国家秘密的测绘成果
许可机关：厦门市国土资源与房产管理局
审核类型：普通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沪浦路许准决-掘-[2018]第17号 第 47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关于龙东大道（罗山路~G1501）改建工程4标钻探工程决定通过的行政许可决定书
许可证名称：行政许可证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18-04-19

有效期自: 2018-04-19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为配合龙东大道(罗山路-G1501)改建工程4标钻探工程需要,同意挖掘龙东大道27K+150-29K+330年行道、非机动车道、人行道、两侧,长0.50米,宽0.50米,数量为/处,核定工程工期为2018年04月20日至2018年06月15日。要求:1.落实文明施工措施,严格按施工及交通组织方案实施。及时开挖,及时回填,分层夯实,按时完工;2.施工时交通标志、导向牌、护栏、夜间示警灯、施工铭牌等有效到位,确保交通安全畅通;3.施工结束后,做到工完料清,及时通知公路管理部门现场验收并做好书面交接手续;4.办好管线监护,注意保护相邻管线及其他公路路产,如有损坏依法赔偿;5.到浦东交警支队办好相关手续。

许可机关: 上海市浦东新区公路管理署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310115425052527P

数据来源单位: 浦东新区环境保护和市容卫生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1150024562207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沪司审(0282-6)字(2018)4835号 第 48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关于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司法鉴定机构住所变更登记准予行政审批决定书

许可证书名称: 关于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司法鉴定机构住所变更登记准予行政审批决定书

许可类别: 其他-住所变更

许可编号: 沪司审(0282-6)字(2018)4835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18-04-11

有效期自: 2018-04-11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准予行政审批决定书沪司审(0282-6)字(2018)4835号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我们于2018年4月9日受理你(你单位)向上海市司法局提出的司法鉴定



机构住所变更登记申请及提交的申请材料。经审查,认为你(你单位)提出的该项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标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49条、《司法鉴定机构登记管理办法》第24条的规定,本机关决定住所从上海市崇明工业园区秀山路258号变更为上海市杨浦区水丰路38号。请你(你单位)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10日内,持本决定书和本人身份证件(或单位信函)到本机关领取行政审批证件(司法鉴定执业许可证(副本))。特此告知。(上海市司法局行政审批专用章)2018年4月11日

许可机关: 上海市司法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002420455M
数据来源单位: 上海市司法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002420455M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沪司审(0282-5)字(2018)3363号 第 49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关于上海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司法鉴定机构名称变更登记的准予行政审批决定书
许可证书名称: 关于上海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司法鉴定机构名称变更登记的准予行政审批决定书
许可类别: 其他-名称变更
许可编号: 沪司审(0282-5)字(2018)3363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18-03-15
有效期自: 2018-03-15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准予行政审批决定书沪司审(0282-5)字(2018)3363号上海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我们于2018年3月13日受理你(你单位)向上海市司法局提出的司法鉴定机构名称变更登记的申请及提交的申请材料。经审查,认为你(你单位)提出的该项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标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49条、《司法鉴定机构登记管理办法》第24条的规定,本机关决定名称从上海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从事司法鉴定业务。请你(你单位)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10日内,持本决定书和本人身份证件(或单位信函)到本机关领取行政审批证件。特此告知。(上海市司法局行政审批专用章)2018年3月15日

许可机关: 上海市司法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002420455M
数据来源单位: 上海市司法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002420455M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 7 条)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1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230756971042J	
评价年度：	2024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2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230756971042J	
评价年度：	2023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3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230756971042J	
评价年度：	2022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第 4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230756971042J	
评价年度：	2019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第 5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230756971042J
评价年度: 2021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第 6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230756971042J
评价年度: 2018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第 7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230756971042J
评价年度: 2020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14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32070020230220000060 第 1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招投标交易环境，我单位自愿加入“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信用信息库”（以下简称信息库），自愿将本单位相关信息予以登记并在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交易平台）对外公布，相关信息均经我单位确认无误，对此郑重承诺如下：一、我单位提交并在信息库登记的相关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单位真实拥有。二、凡我单位在交易平台上参加的招投标项目，在资格审查和评标阶段需要提交的企业业绩和获奖情况等，均事先在信息库中登记并在交易平台对外公布，未登记及公布的不作为我单位资格审查和评标的依据。三、我单位在参加招投标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公共资源交易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四、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单位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在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正在进行的投标项目并取消登记资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禁止三年内进入招标市场。

承诺作出日期：2023-02-20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320700355045638M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行业自律型 第 2 条

承诺事由：行业自律型,企业人员信息诚信申报

承诺作出日期：2022-01-04

承诺受理单位：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32070020221114020628 第 3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招投标交易环境,我单位自愿加入“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信用信息库”(以下简称信息库),自愿将本单位相关信息予以登记并在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交易平台)对外公布,相关信息均经我单位确认无误,对此郑重承诺如下:一、我单位提交并在信息库登记的相关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单位真实拥有。二、凡我单位在交易平台上参加的招投标项目,在资格审查和评标阶段需要提交的企业业绩和获奖情况等,均事先在信息库中登记并在交易平台对外公布,未登记及公布的不作为我单位资格审查和评标的依据。三、我单位在参加招投标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公共资源交易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四、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单位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在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正在进行的投标项目并取消登记资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禁止三年内进入招标市场。

承诺作出日期: 2021-12-16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320700355045638M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33080020230316581348 **第4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诚信承诺书

承诺内容: 一、我单位在主体库提交的相关信息均一致真实有效,如有虚报、造假、瞒报或错报等情形,本单位愿意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相关责任。二、我单位今后将及时维护和更新主体库中与我单位相关的内容,如未能及时维护和更新,我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不良后果。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16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办公室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30800B1530521N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5条**

承诺事由：企业主动公示信用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2021-06-28
承诺受理单位：市政务办（公管办）
承诺履行状态：——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行业自律型 第6条
承诺事由：行业自律
承诺作出日期：2021-09-14
承诺受理单位：焦作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承诺履行状态：——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行业自律型 第7条
承诺事由：行业自律型企业人员信息诚信申报
承诺作出日期：2020-06-17
承诺受理单位：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32070020221114020626 第8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招标投标交易环境，我单位自愿加入“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信用信息库”（以下简称信息库），自即将本单位相关信息予以登记并在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交易平台）对外公布，相关信息均经我单位确认无误，对此郑重承诺如下：一、我单位提交并在信息库登记的相关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单位真实拥有。二、凡我单位在交易平台上参加的招投标项目，在资格审查和评标阶段需要提交的企业业绩和



获奖情况等，均事先在信息库中登记并在交易平台对外公布，未登记及公布的不作为我单位资格审查和评标依据。三、我单位在参加招投标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公共资源交易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四、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单位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在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正在进行的投标项目并取消登记资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禁止三年内进入招标市场。

承诺作出日期：2021-12-16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320700355045638M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32058520230420000115 第 9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自愿作出招标（采购）人诚信承诺
承诺内容：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招投标交易环境，我单位自愿将本单位相关信息予以登记并在太仓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对外发布，发布的相关信息均经我单位确认无误，对此郑重承诺如下：一、我单位提交并发布的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单位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单位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太仓分中心正在进行的投标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接受行政监管部门依法查处。二、凡我单位在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太仓分中心参加的投标项目，在资格审查和评标阶段需要提交的企业业绩和获奖情况等均需对外发布。

承诺作出日期：2023-04-20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太仓分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320585MB0343791Q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32070020221114020627 第 10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招投标交易环境，我单位自愿加入“江苏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企业信息库”（以下简称投标人信息库），自愿将本单位相关信息予以登记，并同意在江苏建设工程招标网网站对外发布，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信息库发布的相关信息经我单位确认无误。对此，郑重承诺如下：一、我单位提交并在投标人信息库发布的相关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我单位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我单位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在江苏建设工程网上招标投标平台上正在进行的投标项目，并同意取消我单位的投标资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三年内不再参加任何招标项目的投标活动。二、我单位在江苏建设工程网上招标投标平台上参加的投标项目，在资格审查和评标阶段所涉及到的企业业绩和获奖情况等，均已在投标人信息库中对外发布，未发布的信息不作为我单位资格审查和评标的依据。三、我单位在参加投标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廉政制度，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四、我单位今后将认真、及时维护和更新投标人信息库中与我单位有关的内容，如未能及时维护和更新，将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不良后果。

承诺作出日期：2021-12-16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320700355045638M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32070020221114020625 第 11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交易环境，我单位自愿加入“连云港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库”（以下简称诚信库），诚信库发布的相关信息均经我单位确认无误，对此郑重承诺如下：一、我单位提交并在诚信库发布的相关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单位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单位愿意接受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自愿退出所有在连云港市政府采购网正在进行的政府采购项目并移出诚信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七十七条规定，禁止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二、凡我单位提交至诚信库的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业绩、获奖情况等，均同意在连云港市政府采购网、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等平台公示。三、我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廉政制度，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四、所有企业信息（包括业绩和获奖情况等）以我单位诚信库内信息为准，今后我单位将认真、及时维护和更新诚信库中与我单位有关的内容，如未能及时维护和更新，将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和不良后果。

承诺作出日期：2021-12-16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320700355045638M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51150020230720000491 第 12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申请参加公共资源交易招标投标活动

承诺内容：郑重承诺如下：一、对所提供的资料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二、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依法开展相关经济活动，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三、加强自我约束、自我规范、自我管理，不违约毁约，诚信依法经营；四、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五、若发生违法失信行为，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自觉接受处罚，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六、本《信用承诺书》同意向社会公开。

承诺作出日期：2023-01-01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宜宾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511200068991859M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主动型 第 13 条

承诺事由：主动型：针对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企业诚信档案信息库（以下简称企业库）中进行企业信息登记（包括企业、人员和业绩信息的录入、变更、删除及相关资料上传等，下同）事宜，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2021-08-31

承诺受理单位：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 14 条
承诺事由:	针对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中进行企业信息录入(包括企业、人员和业绩信息的录入、变更、删除及相关资料上传等)事宜作出信用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3-01	
承诺受理单位: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结束

3.上一年度财务审计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1—3 页
二、财务报表.....	第 4—7 页
(一) 资产负债表.....	第 4 页
(二) 利润表.....	第 5 页
(三) 现金流量表.....	第 6 页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7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	第 8—56 页
四、附件.....	第 57—60 页
(一) 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第 57 页
(二) 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58 页
(三) 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59—60 页



此码用于扫描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 进行验证。
报告编号: SP25LAPY461Y



审计报告

天健沪审〔2025〕262号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勘院公司）个别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与编制个别财务报表相关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上勘院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上勘院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编制基础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二对编制基础的说明。上勘院公司编制财务报表是为了银行授信、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商年检、税务、招投标、项目申报之目的。因此，财务报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



审计意见。

四、其他事项——对审计报告的发送对象和使用的限制

我们的报告仅供上述用途相关各方使用，而不应发送至除上述用途相关各方以外的其他方或为其使用。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上勘院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与编制个别财务报表相关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上勘院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上勘院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上勘院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上勘院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上勘院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永山



中国注册会计师:

石春梅



二〇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上海数据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科目号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科目号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66,184,952.58	281,994,093.77	短期借款	17	398,364.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21,432,734.69	18,568,400.4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3	1,195,721.40	7,023,500.00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4	233,238,767.92	244,153,079.57	应付账款	18	376,088,352.72	377,293,900.99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19	36,723.72	30,000.00
预付款项				合同负债	20	36,647,267.26	45,871,202.52
其他应收款	5	34,443,723.04	35,853,723.38	应付职工薪酬	21	56,334,497.13	53,238,060.95
存货				应交税费	22	29,812,108.23	29,646,351.69
其中:数据资源				其他应付款	23	7,882,210.93	7,998,714.21
合同资产	6	488,543,725.41	427,836,922.33	持有待售负债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	3,384,339.12	3,647,372.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25	2,193,800.04	3,199,642.94
其他流动资产	7	5,758,767.97	16,517,157.41	流动负债合计		702,696,165.71	711,325,446.27
流动资产合计		1,031,096,283.21	991,970,216.96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长期借款			
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其他债权投资				其中:优先股			
长期应收款				永续债			
长期股权投资	8	69,779,121.38	74,468,596.71	租赁负债	26	1,817,707.16	5,716,286.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9	31,408,205.04	31,352,552.1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10	205,142,206.42	210,471,598.26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11	429,883.53	1,253,637.76	递延收益	27	30,185,178.94	31,285,418.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使用权资产	12	4,491,225.31	8,048,127.81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002,880.25	36,951,793.81
无形资产	13	1,362,124.34	1,313,475.91	负债合计		734,702,046.23	748,277,140.08
其中:数据资源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	88,790,000.00	88,790,000.00
其中:数据资源				其他权益工具			
长期待摊费用				其中:优先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24,657,042.10	20,194,508.93	永续债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	1,935,811.94		资本公积	29	449,948,069.67	449,948,069.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9,388,620.06	347,105,366.58	减:库存股			
资产总计		1,370,485,003.27	1,339,075,583.54	其他综合收益	30	1,190,174.28	1,132,608.2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	19,602,493.33	18,533,791.37
				未分配利润	32	106,162,319.76	50,391,902.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5,782,957.01	600,798,432.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90,485,003.27	1,339,075,583.54

法定代表人: 武浩

主营业工作的负责人: 杨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浩





利润表

2024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上海临港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收入	1	954,709,544.55	1,017,596,259.29
减：营业成本	1	670,889,556.42	695,172,638.96
税金及附加	2	5,636,589.43	5,986,143.00
销售费用	3	29,848,676.34	31,032,858.02
管理费用	4	107,015,461.61	116,506,093.60
研发费用	5	44,282,213.83	49,164,403.42
财务费用	6	-2,233,866.69	-3,183,372.28
其中：利息费用		312,736.27	1,437,155.32
利息收入		2,908,677.26	4,945,948.88
加：其他收益	7	17,802,330.80	14,977,609.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14,276,877.37	8,370,903.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400,134.67	5,957,241.7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2,487,944.15	-1,756,397.1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	-13,449,630.26	-22,410,899.9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	-20,297,910.97	-25,107,273.9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	144,927.95	-15,086.4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0,215,152.65	96,976,419.77
加：营业外收入	13	600,374.03	20,398,735.05
减：营业外支出	14	149,823.05	834,689.5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0,665,703.63	116,540,455.29
减：所得税费用	15	9,101,684.05	11,776,882.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564,019.58	104,763,572.6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564,019.58	104,763,572.6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	57,505.00	1,132,669.2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505.00	1,132,669.2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505.00	1,132,669.28
4.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1,621,524.58	105,896,241.8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武浩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洁

第5页共60页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上海院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4,175,295.21	916,711,968.7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627.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87,731.44	29,111,632.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8,963,026.65	945,834,228.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2,410,353.55	437,158,302.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0,363,302.27	295,628,128.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541,338.58	64,627,895.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375,505.45	71,716,768.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9,690,499.85	869,131,095.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	59,272,526.80	76,703,133.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10,048.61	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325,331.45	3,337,264.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500.00	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	28,574,964.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78,880.06	34,914,229.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328,130.25	13,993,627.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55,380.06	1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83,510.31	26,993,627.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4,630.25	-1,920,601.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9,458.7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9,458.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637,000.00	76,143,39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95,247.46	3,624,881.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32,247.46	133,668,271.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52,788.68	-133,668,271.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	28,315,107.87	-49,044,536.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3,236,373.73	282,280,909.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	261,551,481.60	233,236,373.73

法定代表人：

武浩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张昊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洁

第 6 页 共 60 页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00

上海出版界人士

000 7 000 000 000

设计/制图/负责人:

六

1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11 月 27 日在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上海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230756971042J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8,879 万元，股份总数 8,879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

本公司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施工；测绘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勘察；文物保护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规划设计管理；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地质勘查技术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水污染治理；水土流失防治服务；地震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物业管理；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本财务报表仅为银行授信、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商年检、税务、招投标、项目申报之目的而编制。本财务报表只列示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未包括合并财务报表之信息。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第 8 页 共 60 页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中与编制个别财务报表相关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第 9 页 共 60 页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八)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关联方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购房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关联方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合同资产 预期信用损 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九)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



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0	2.00-5.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8	0-5	11.88-25.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0-5	19.00-20.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0	0-5	4.75-33.33

(十二)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三)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



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四)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3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五)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七)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



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十八) 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九）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二十）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



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二) 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



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



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 1.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2.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
- 3.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4.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6%、9%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 税收优惠

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及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331003727），有效期三年（2023-



2025 年），2024 年度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库存现金	41,717.56	46,888.63
银行存款	251,455,548.67	225,867,323.49
其他货币资金	14,687,686.35	16,079,881.65
合 计	266,184,952.58	241,994,093.77

(2)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 4,633,470.98 元为保函押金，期初其他货币资金中 8,757,720.04 元为保函押金，使用受限；其余为支付宝余额和通知存款，使用不受限。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432,724.69	18,569,400.48
其中：股票	6,036,323.53	5,828,594.06
基金	15,396,401.16	12,740,806.42
合 计	21,432,724.69	18,569,400.48

3.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34,521.60	100.00	38,800.00	3.14	1,195,721.6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846,521.60	68.57			846,521.60



商业承兑汇票	388,000.00	31.43	38,800.00	10.00	349,200.00
合 计	1,234,521.60	100.00	38,800.00	3.14	1,195,721.60

(续上表)

种 类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235,500.00	100.00	212,300.00	2.93	7,023,200.0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2,722,000.00	37.62			2,722,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4,513,500.00	62.38	212,300.00	4.70	4,301,200.00
合 计	7,235,500.00	100.00	212,300.00	2.93	7,023,200.00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388,000.00	38,800.00	10.00
小 计	388,000.00	38,800.00	10.00

4.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5,089,731.12	11.16	31,250,467.92	89.08	3,839,263.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9,285,454.97	88.84	49,578,950.25	17.75	229,706,504.72
合 计	314,366,186.09	100.00	80,829,418.17	25.71	233,536,767.92

(续上表)



种 类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918,858.14	12.56	36,297,255.74	93.26	2,621,602.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0,963,773.90	87.44	29,430,296.73	10.86	241,533,477.17
合 计	309,882,632.04	100.00	65,727,552.47	21.21	244,155,079.57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279,139,354.97	49,578,950.25	17.76
关联方组合	146,100.00		
小 计	279,285,454.97	49,578,950.25	17.75

(3)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12,491,928.22	5,624,596.41	5.00
1-2年	64,878,689.09	6,487,868.91	10.00
2-3年	45,397,843.53	9,079,568.71	20.00
3-4年	30,048,381.23	9,014,514.37	30.00
4-5年	13,900,222.10	6,950,111.05	50.00
5年以上	12,422,290.80	12,422,290.80	100.00
小 计	279,139,354.97	49,578,950.25	17.76

5.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应收股利	5,680,000.00	4,2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8,763,723.04	31,653,723.38
合 计	34,443,723.04	35,853,723.38

(2) 应收股利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上海长凯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1,680,000.00	4,200,000.00
上海慧凯建筑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4,000,000.00	
小 计	5,680,000.00	4,200,000.00

(3)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89,993.00	1.71	589,993.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937,597.75	98.29	5,173,874.71	15.25	28,763,723.04
小 计	34,527,590.75	100.00	5,763,867.71	16.69	28,763,723.04

(续上表)

种 类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89,993.00	1.58	589,993.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809,163.69	98.42	5,215,440.31	14.15	31,653,723.38
小 计	37,459,156.69	100.00	5,805,433.31	15.50	31,653,723.38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购房款组合	6,541,221.29		
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14,798,444.09		
关联方组合	5,777,105.96		
账龄组合	6,820,826.41	5,173,874.71	75.85
其中：1 年以内	1,137,126.88	56,856.34	5.00
1-2 年	45,532.45	4,553.25	10.00
2-3 年	89,850.00	17,970.00	20.00
3-4 年	648,317.08	194,495.12	30.00

第 30 页 共 60 页



5 年以上	4,900,000.00	4,900,000.00	100.00
小 计	33,937,597.75	5,173,874.71	15.25

6. 合同资产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13,371,910.08	2.35	13,167,660.08	98.47	204,250.00
已完工未结算款项	13,371,910.08	2.35	13,167,660.08	98.47	204,250.00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556,150,092.90	97.65	67,810,617.49	12.19	488,339,475.41
已完工未结算款项	556,150,092.90	97.65	67,810,617.49	12.19	488,339,475.41
合 计	569,522,002.98	100.00	80,978,277.57	14.22	488,543,725.41

(续上表)

种 类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10,951,274.23	2.23	10,757,184.23	98.23 194,090.00
已完工未结算款项	10,951,274.23	2.23	10,757,184.23	98.23 194,090.00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479,043,184.56	97.77	51,380,352.21	10.73 427,662,832.35
已完工未结算款项	479,043,184.56	97.77	51,380,352.21	10.73 427,662,832.35
合 计	489,994,458.79	100.00	62,137,536.44	12.68 427,856,922.35

2) 采用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556,150,092.90	67,810,617.49	12.19
小 计	556,150,092.90	67,810,617.49	12.19

(2)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重大变动的原因



项 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已完工未结算款项	60,686,803.06	本期已完工未结算项目增加
小 计	60,686,803.06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留抵增值税	5,758,767.97	16,517,797.41
合 计	5,758,767.97	16,517,797.41

8.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349,129.52		18,349,129.5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1,429,991.86		51,429,991.86
合 计	69,779,121.38		69,779,121.38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599,129.52		18,599,129.5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5,889,857.19		55,889,857.19
合 计	74,488,986.71		74,488,986.71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 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期末数
上海上勘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500,000.00
上海顺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000,000.00
上海慧凯建筑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3,849,129.52
上海勘服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3,000,000.00
上海尚静凯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000,000.00



小 计			18,349,129.52
-----	--	--	---------------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成本	损益调整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9.00	29.00	8,700,000.00	16,695,942.83
上海长凯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28.00	28.00	10,942,180.39	14,670,684.24
小 计			19,642,180.39	31,366,627.07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其他权益变动	期末账面余额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5,395,942.83
上海长凯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421,184.40	26,034,049.03
小 计		421,184.40	51,429,991.86

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1,400,205.04	31,332,552.10
其中：股权投资	11,400,205.04	11,332,552.10
可转换公司债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 计	31,400,205.04	31,332,552.10

10.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237,017,053.96	29,405.93	3,915,736.46	96,011,626.49	336,973,822.84
本期增加金额			306,495.57	10,591,845.95	10,898,341.52
购置			306,495.57	10,591,845.95	10,898,341.52
本期减少金额		12,376.24	813,506.89	2,165,611.13	2,991,494.26

第 33 页 共 60 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 计
处置或报废		12,376.24	813,506.89	2,165,611.13	2,991,494.26
期末数	237,017,053.96	17,029.69	3,408,725.14	104,437,861.31	344,880,670.10
累计折旧					
期初数	45,738,945.89	21,564.40	3,188,369.19	77,553,115.10	126,502,224.58
本期增加金额	6,069,651.12	4,643.58	110,924.06	10,013,611.97	16,198,830.73
计提	6,069,651.12	4,643.58	110,924.06	10,013,611.97	16,198,830.73
本期减少金额		10,313.50	528,590.03	2,423,688.10	2,962,591.63
处置或报废		10,313.50	528,590.03	2,423,688.10	2,962,591.63
期末数	51,808,697.01	15,894.48	2,770,933.22	85,143,838.97	139,738,463.68
期末账面价值	185,208,456.95	1,135.21	637,791.92	19,294,822.34	205,142,596.42
期初账面价值	191,278,108.07	7,841.53	727,137.27	18,458,511.39	210,471,698.26

(2)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4,691,059.76
小 计	24,691,059.76

11.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工程物资	420,883.53	1,255,637.76
合 计	420,883.53	1,255,637.76

(2) 工程物资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为生产准备的工具及器具	420,883.53		420,883.53	1,255,637.76		1,255,637.76
小 计	420,883.53		420,883.53	1,255,637.76		1,255,637.76



12.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7,893,524.92	17,893,524.92
本期增加金额	874,749.30	874,749.30
租入	874,749.30	874,749.30
本期减少金额	3,900,005.91	3,900,005.91
处置	3,900,005.91	3,900,005.91
期末数	14,868,268.31	14,868,268.31
累计折旧		
期初数	9,845,397.11	9,845,397.11
本期增加金额	3,090,142.98	3,090,142.98
计提	3,090,142.98	3,090,142.98
本期减少金额	2,558,497.09	2,558,497.09
处置	2,558,497.09	2,558,497.09
期末数	10,377,043.00	10,377,043.00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4,491,225.31	4,491,225.31
期初账面价值	8,048,127.81	8,048,127.81

13.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3,273,700.48	5,277,790.77	8,551,491.25
本期增加金额		1,089,731.40	1,089,731.40
购置		1,089,731.40	1,089,731.40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3,273,700.48	6,367,522.17	9,641,222.65
累计摊销			



期初数	2,978,617.20	4,259,398.14	7,238,015.34
本期增加金额	295,083.28	745,999.69	1,041,082.97
计提	295,083.28	745,999.69	1,041,082.97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3,273,700.48	5,005,397.83	8,279,098.31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362,124.34	1,362,124.34
期初账面价值	295,083.28	1,018,392.63	1,313,475.91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7,610,363.45	25,141,554.52	133,882,822.22	20,082,423.33
租赁负债	5,122,066.28	768,309.94	9,563,859.43	1,434,578.91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67,251.76	85,087.76
合 计	172,732,429.73	25,909,864.46	144,013,933.41	21,602,090.0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4,491,225.31	673,683.80	8,048,127.81	1,207,219.16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27,385.37	169,107.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400,205.04	210,030.76	1,332,552.10	199,882.81
合 计	7,018,815.72	1,052,822.36	9,380,679.91	1,407,101.9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2,822.36	24,857,042.10	1,407,101.97	20,194,988.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52,822.36		1,407,101.97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购房款	1,714,573.00		1,714,573.00			
设备款	221,238.94		221,238.94			
合 计	1,935,811.94		1,935,811.94			

1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633,470.98	8,757,720.04	保函保证金
应收账款	398,364.49		附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业务
合 计	5,031,835.47	8,757,720.04	

17. 短期借款

(1) 明细情况

借款条件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保理借款	398,364.49	
合 计	398,364.49	

(2)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与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理合同，本期申请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 398,364.49 元。



18.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劳务、工程及服务费	576,088,362.75	577,295,900.99
合 计	576,088,362.75	577,295,900.99

19. 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工程款	30,000.00	30,000.00
房租	6,285.72	
合 计	36,285.72	30,000.00

20. 合同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已收取合同对价	36,647,267.26	45,571,202.52
合 计	36,647,267.26	45,571,202.52

(2) 合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重大变动的原因

项 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已收取合同对价	-8,923,935.26	本期结转确认收入
小 计	-8,923,935.26	

21.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53,339,380.45	255,998,539.24	259,003,512.54	50,334,407.1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19.50	30,858,976.16	30,857,656.66	
辞退福利		595,617.00	595,617.00	
合 计	53,338,060.95	287,453,132.40	290,456,786.20	50,334,407.15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第 38 页 共 60 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9,115,054.26	199,999,017.65	202,780,269.76	46,333,802.15
职工福利费	15,400.00	8,412,353.05	8,427,753.05	
社会保险费		16,213,449.85	16,213,449.8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638,866.05	15,638,866.05	
工伤保险费		481,651.03	481,651.03	
生育保险费		92,932.77	92,932.77	
住房公积金	-2,075.36	18,361,639.72	18,359,564.3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06,001.55	6,187,529.56	6,207,926.11	3,985,605.00
其他短期薪酬	205,000.00	6,824,549.41	7,014,549.41	15,000.00
小 计	53,339,380.45	255,998,539.24	259,003,512.54	50,334,407.15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176.00	27,684,044.53	27,683,868.53	
失业保险费	-1,143.50	872,831.63	871,688.13	
企业年金缴费		2,302,100.00	2,302,100.00	
小 计	-1,319.50	30,858,976.16	30,857,656.66	

22.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增值税	2,205,647.04	2,301,183.35
企业所得税	18,664,445.01	12,711,809.9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918,787.40	3,825,303.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4,089.48	162,862.63
房产税	613,057.16	626,264.92
土地使用税	15,750.85	15,750.85
教育费附加	109,845.46	116,335.54



印花税	130,485.85	284,705.30
河道管理费		2,135.65
合 计	25,812,108.25	20,046,351.69

23.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应付暂收款	7,369,270.93	7,994,689.21
押金保证金	512,940.00	2,025.00
合 计	7,882,210.93	7,996,714.21

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304,359.12	3,847,572.97
合 计	3,304,359.12	3,847,572.97

25.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待转销项税额	2,195,800.04	3,199,642.94
合 计	2,195,800.04	3,199,642.94

26. 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租赁付款额	5,395,721.79	10,276,845.9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73,655.51	712,986.54
小计	5,122,066.28	9,563,859.43
减：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304,359.12	3,847,572.97
合 计	1,817,707.16	5,716,286.46



27.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政府补助	20,185,173.36	21,235,418.35
合 计	20,185,173.36	21,235,418.35

(2) 政府补助具体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入金 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 补助	21,235,418.35	4,150,000.00	5,040,244.99	
小 计	21,235,418.35	4,150,000.00	5,040,244.99	

(续上表)

项 目	本期冲减成本 费用金额	本期冲减资产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 补助			160,000.00	20,185,173.36
小 计			160,000.00	20,185,173.36

28. 股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减少以“-”表示）					期末数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8,790,000.00						88,790,000.00

29.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74,618,960.02			374,618,960.02
其他资本公积	75,329,109.65			75,329,109.65
合 计	449,948,069.67			449,948,069.67



30.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减： 前期 计入 其他 综合 收益 当期 转入 留存 收益 （税 后归 属于 母公 司）	期末数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 期计入 其他综 合收益 当期转 入损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1,132,669.28	67,652.94		10,147.94	57,505.00		1,190,174.28	
其中：其他权 益工具 投资公 允价值 变动	1,132,669.28	67,652.94		10,147.94	57,505.00		1,190,174.28	
其他综合收 益合计	1,132,669.28	67,652.94		10,147.94	57,505.00		1,190,174.28	

31.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0,535,791.37	9,156,401.96		19,692,193.33
合 计	10,535,791.37	9,156,401.96		19,692,193.33

(2) 其他说明

本期增加系根据净利润的 10% 计提。



32.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期初未分配利润	50,391,902.14	281,941,560.8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564,019.58	104,763,574.1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156,401.96	14,522,416.5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6,637,000.00	68,3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20,490,000.00
转增资本公积		233,000,816.29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6,162,519.76	50,391,902.14

(2) 其他说明

根据本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按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册的实缴资金股东，以公司总股本 8,879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00 元（含税），合计 2,663.70 万元。

(二) 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943,662,575.51	666,424,539.87	1,005,968,682.93	690,594,134.60
其他业务收入	11,046,969.04	4,465,016.55	11,627,575.27	4,578,504.36
合 计	954,709,544.55	670,889,556.42	1,017,596,258.20	695,172,638.96

(2) 主营业务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943,662,575.51	1,005,968,682.93
其中：工程总承包收入	114,880,881.95	162,983,945.13



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40,086.10	1,796,627.02
教育费附加	1,120,920.63	1,295,396.10
印花税	538,987.63	567,090.15
房产税	2,166,746.47	2,214,557.39
土地使用税	58,146.40	58,154.23
车船税	11,702.20	12,357.20
其他		41,961.51
合 计	5,636,589.43	5,986,143.60

3.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15,844,059.79	16,620,787.49
业务招待费	12,841,553.94	12,517,479.07
差旅费	564,924.82	552,309.96
办公费	486,712.69	639,103.86
咨询顾问费	56,174.02	46,226.42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49,190.00	641,678.69
其他	6,061.08	15,270.53
合 计	29,848,676.34	31,032,856.02

4.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73,953,868.58	76,590,759.55
办公费用	13,577,666.99	17,695,149.19
折旧费	8,747,833.05	9,848,805.99
业务招待费	2,682,169.67	2,545,324.85
差旅费	2,556,468.12	2,719,753.93



咨询顾问费	2,250,942.89	3,391,562.74
租赁费用	1,056,506.24	1,688,327.22
保险费	766,673.09	756,984.96
劳务费	603,309.74	412,904.38
修理费	459,302.60	546,899.46
运输、仓储费	62,500.00	36,997.25
其他	298,220.64	272,624.88
合 计	107,015,461.61	116,506,093.60

5.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人工费用	23,972,182.50	31,117,165.57
直接费用	13,796,502.60	12,090,803.95
折旧费	4,683,678.76	4,251,621.48
其他费用	1,829,849.97	1,704,812.42
合 计	44,282,213.83	49,164,403.42

6.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952,634.02
减：利息收入	2,908,577.26	4,945,948.56
银行手续费	245,953.04	226,832.10
未确认融资费用	312,736.27	484,521.30
保理手续费	116,321.26	98,588.88
合 计	-2,233,566.69	-3,183,372.26



7.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7,153,509.37	12,820,365.89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75,886.94	356,005.14
增值税加计抵减	232,934.49	1,617,976.26
其他		183,322.64
合 计	17,862,330.80	14,977,669.93

8.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400,134.67	5,957,241.73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21,362.6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55,380.06	1,713,661.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700,000.00	700,000.00
合 计	14,276,877.37	8,370,903.40

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07,944.15	-1,756,397.16
合 计	2,407,944.15	-1,756,397.16

10.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坏账损失	-13,449,630.26	-22,410,899.93
合 计	-13,449,630.26	-22,410,899.93



11.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0,297,910.97	-25,107,273.91
合 计	-20,297,910.97	-25,107,273.91

12.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5,903.07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129,024.88	-15,086.42
合 计	144,927.95	-15,086.42

13.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不动产征收补偿		20,000,000.00
赔偿及违约金	502,000.00	33,000.00
协作费		348,740.00
押金退回及退费	92,770.00	
其他	5,604.03	16,995.60
合 计	600,374.03	20,398,735.60

14.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对外捐赠	82,000.00	223,684.00
滞纳金	23,908.71	42.13
其他	37,604.21	597,772.9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310.13	13,190.49
合 计	149,823.05	834,689.58



15.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773,886.06	19,501,595.68
递延所得税费用	-4,672,202.01	-7,724,713.00
合 计	9,101,684.05	11,776,882.68

16.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0之说明。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1,564,019.5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0,297,910.97
信用减值准备	13,449,630.26
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288,973.71
无形资产摊销	1,041,082.9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4,927.9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10.1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07,944.1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2,736.2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276,877.3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62,054.0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695,275.40



补充资料	本期数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501,058.1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72,526.80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1,551,481.6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3,236,373.7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315,107.8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1)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41,717.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1,455,548.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054,215.37
(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1,551,481.60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情况的说明：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质押金4,633,470.98元，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四) 其他

1. 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13之说明。

2)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二)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1,056,506.24
合 计	1,056,506.24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本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312,736.27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5,051,753.70

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及流动性风险管理

①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

剩余期限	期末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3,462,936.14
1-3年	1,657,533.94
3年以后	275,251.71
合 计	5,395,721.79

② 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和租赁负债相关的流动性风险源于公司无法偿还到期租赁付款额。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

1) 租赁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租赁收入	6,216,397.67
其中：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收入	

2) 经营租赁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固定资产	24,691,059.76
使用权资产	423,479.73
小 计	25,114,539.49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11之说明。



3)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未来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剩余期限	期末数
1 年以内	4,054,560.00
1-2 年	3,718,560.00
2-3 年	1,760,640.00
3-4 年	1,760,640.00
4-5 年	1,681,440.00
5 年以后	3,923,360.00
合 计	16,899,200.00

2. 政府补助

(1) 本期新增的政府补助情况

项 目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6,263,264.38
其中：计入递延收益	4,150,000.00
计入其他收益	12,113,264.38
合 计	16,263,264.38

(2)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17,153,509.37	13,176,371.03
合 计	17,153,509.37	13,176,371.03

六、公允价值的披露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 计
	第一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非流 动金融资产	21,432,724.69		31,400,205.04	52,832,929.73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432,724.69		31,400,205.04	52,832,929.73
股票基金	21,432,724.69			21,432,724.69
权益工具投资			11,400,205.04	11,400,205.04
可转换债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1,432,724.69		31,400,205.04	52,832,929.73

注：交易性金融资产中股票以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系以上市公司股价净值确定公允价值，交易性金融资产中基金以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系以期末净值确定公允价值，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中权益工具投资以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系根据持股比计算净资产确定公允价值，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中可转换债券以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系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上海顺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上海慧凯建筑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上海上勘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上海尚静凯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上海勘服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福州市上勘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2024年12月注销）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长凯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二）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长凯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2,361,600.00	236,160.00	2,411,600.00	288,392.00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292,400.00	321,930.00	2,146,200.00	107,310.00
	上海尚静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46,100.00			
小 计		6,800,100.00	558,090.00	4,557,800.00	395,702.00
其他应收款					
	上海勘服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1,500,000.00	
	上海上勘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775,743.32		1,300,000.00	
	福州市上勘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1,362.64			
小 计		5,777,105.96		2,800,000.00	
应收股利					
	上海长凯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1,680,000.00		4,200,000.00	
	上海慧凯建筑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4,000,000.00			
小 计		5,680,000.00		4,200,000.00	
合同资产					
	上海长凯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5,897,950.11	483,897.51	430,911.69	241,253.31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	400,000.00	20,000.00
	上海顺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15,000.00	30,750.00
小 计		6,297,950.11	523,897.51	1,445,911.69	292,023.31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应付账款			
	上海勘服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792,521.80	10,228,400.00
	上海顺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766,912.00	6,715,320.00
	上海上勘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509,489.40	1,524,256.68
	上海尚静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888,700.00	2,899,200.00



小 计		12,957,623.20	21,367,176.68
其他应付款			
	上海顺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上海上勘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小 计		410,000.00	410,000.00

2. 提供劳务

关联方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上海长凯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12,877,086.36	
上海顺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43,396.24	232,183.48
上海慧凯建筑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128,301.89	762,942.71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5,033.02	
上海尚静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735,094.35
小 计	14,593,817.51	3,730,220.54

3. 接受劳务

关联方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上海长凯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6,767,925.72	
上海顺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1,081,438.49	8,705,377.22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54,973.59	
上海勘服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0,004,622.68	18,773,490.59
上海上勘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480,650.38	1,437,978.00
上海尚静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361,320.75	
小 计	52,850,931.61	28,916,845.81

4. 租赁

关联方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68,990.84	1,968,990.83
上海长凯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866,642.20	866,642.20
上海慧凯建筑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429,357.80	429,357.80
上海顺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32,183.48	232,183.48
上海尚静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1,055.05	



小 计	3,698,229.37	3,497,174.31
-----	--------------	--------------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企业无应披露的重要承诺及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出具日，本企业无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企业无应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一、其他补充资料

非经常性损益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8,617.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153,509.3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563,324.2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第 55 页 共 60 页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6,861.1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21,312,312.51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2,662,348.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649,964.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914,055.32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书编号: 5002521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取得财政部门核准登记, 准予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由财政部统一印制, 应当载明财政部门核准登记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应当妥善保管执业证书, 不得遗失。如遗失, 应当及时报告财政部门, 并声明作废旧。

发证机关: 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二五年一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标元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负责人: 顾立新

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民路370号
宝银大厦19层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30000033101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9]10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9年12月20日

本复印件仅供上海助家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2025)262号报告后附之用, 证明去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具有合法执业资质, 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本复印件仅供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天健沪审(2025)262 号报告后附之用, 证明陈灵灵是中国注册会计师, 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姓名	石春梅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7-03-10
身份证号	310105197703100011
执业证书号	0177020100010001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22000011236

发证机构: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23年 03月 10日

本复印件仅供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天健沪审(2025)202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石春梅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4.在“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行业诚信管理系统”中有备案登记且状态“正常”的证明文件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行业诚信管理系统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5750471942J

法定代表人: 王其华

注册资本: 80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1333号

经营范围: 从事设计、咨询、勘察、工程、监理、项目管理、工程总承包、工程管理等业务。

信用等级: 96.4

信用评价: 正常

5.资格声明函及满足项目要求所需的资质证书

资格声明函

致：佛山市地铁监护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恒洁卫浴营销运营总部项目涉地铁保护安全监测服务询价邀请，本单位（企业）愿意参加，提供询价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并声明本单位（企业）具备本项目资格条件，并已清楚询价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现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质文件是准确、真实、有效的，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一切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张

日期：2025年12月4日

资质证书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企业名称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水丰路38号		
建立时间	2003年11月27日		
注册资本金	8879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10230756971042J		
经济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B131023511-10/8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武浩	职务	总裁
单位负责人	陈丽蓉	职务	董事长
技术负责人	杨石飞	职称或执业资格	教授级高工
备注: 原企业名称: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曾用名: 上海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首次注册: 2015年06月17日 原资质证书编号: 000602-4J			

业务范围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业务(海洋工程勘察除外)。其规模不受限制(岩土工程勘察高级项目除外)。*****
 2023年12月22日 No.BF 0084908

证书延期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业变更栏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 CMA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副本

证书编号: 210901342032

名称: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永丰路38号

地址:

检验检测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永丰路38号2幢1-4、7-12层, 上海市杨浦区
周殷路111号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210901342032

变更日期: 2023年10月12日

发证日期: 2021年12月21日

有效期至: 2027年12月20日

发证机关: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请在有效期届满3个月前提出复查申请, 不再另行通知。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武浩 现任我单位 董事长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所提交的响应文件标注的响应有效期一致。签发日期：

2025 年 12 月 4 日

附：

代表人性别：男 年龄：56 身份证号码：310110196902086834

营业执照注册号：91310230756971042J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施工；测绘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勘察；文物保护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规划设计管理；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地质勘查技术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水污染治理；水土流失防治服务；地震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物业管理；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武浩

日期：2025 年 12 月 4 日

7.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上海市杨浦区水丰路38号的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下面签字的武浩、董事长代表本公司授权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彭琛、所长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佛山市地铁监护管理有限公司的恒洁卫浴营销运营总部项目涉地铁保护安全监测服务，提交响应文件及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被授权人彭琛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于2025年12月4日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附：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水丰路38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务：所长



8.报价表

项目名称	响应报价人民币
恒洁卫浴营销运营总部项目涉地铁保护安全监测服务	小写：¥480000 元 大写：肆拾捌万元整

注：1.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货物及零配件、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调试费、材料费、技术服务费（含联络费、培训费、保修费）、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采购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2.报价应采用人民币，填报时取整，保留到“元”。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王强

日期：2025 年 12 月 4 日

9.承诺书

承诺书

佛山市地铁监护管理有限公司：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贵公司提供的恒洁卫浴营销运营总部项目涉地铁保护安全监测服务（项目名称）（见附件）（以下简称“询价函”）的全部内容，我方全部响应该询价函的全部内容。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承诺配备现场工作经验丰富的团队，以确保工作质量。根据贵司提出的时间节点，按时约定的工作内容。对该项目的现场工作质量和交付的产品质量承担相应的保证责任。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王怀

日期：2025年12月4日